附件2

XX年“校院联合”资助本科生长期出国（境）交流项目拟资助人员公示

根据学校《山东理工大学本科生出国（境）学习管理与资助办法》（鲁理工大政发〔XXXX〕X号）、《关于申报XX年秋季学期“校院联合”资助本科生长期出国（境）交流项目的通知》（国交函〔XXXX〕X号）要求，经本人申请、学院审核，现将XX年秋季学期“校院联合”资助本科生长期出国（境）交流项目拟资助人员信息予以公示(见附件)。公示期为XX年X月X日至X月X日，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请与学院XX部门联系。

联 系 人：

办公地点：

联系电话：

附件：2025年秋季学期“校院联合”资助本科生长期出国（境）交流项目拟资助人员信息

XXX学院

2025年X月X日